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美新科技

股票代码：3015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市金港镇澄杨路北侧20号

通讯地址：张家港市金港镇澄杨路北侧20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减持）

签署日期：2025年6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股东持股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美新科技股票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3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内，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美新科技，公司，上市公司	指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梵创产业	指	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低至5.0000%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梵创产业于2025年6月12日签署的《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深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可能存在尾差，如有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张家港市金港镇澄杨路北侧20号

法定代表人：刘金艳

注册资本：27,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2MA1XD8UE72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2018-10-30 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园区开发和经营，土地与房屋租赁，为科技企业孵化提供服务，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和服务，财税咨询，展览展示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序号	名称	出资比例
1	刘金艳	66.6667%
2	钱润琦	33.3333%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在上市公司任职情况
刘金艳	女	总经理、董事长	中国	苏州张家港	无	无
李晓阳	男	董事	中国	苏州张家港	无	无

钱润琦	男	董事	中国	苏州张家港	澳洲	无
-----	---	----	----	-------	----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美新科技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梵创产业基于自身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上市公司股份456,600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股份增减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有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可能性。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为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减持比例 (%)
梵创产业	集中竞价	2025.5.22- 2025.6.12	456,600	0.3841%

三、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梵创产业	合计持有股份	6,400,000	5.3841	5,943,400	5.00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400,000	5.3841	5,943,400	5.0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美新科技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查封、冻结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美新科技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深交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文本；
- 4、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5 年 6 月 12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惠州市惠东县大岭街道十二托乌塘地段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美新科技	股票代码	3015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讯地址	张家港市金港镇澄杨路北侧20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股票 持股数量：6,400,000股 持股比例：5.384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股票 持股数量：5,943,400股 持股比例：5.0000% 变动数量：456,600股 变动比例：0.3841%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5年5月22日至2025年6月12日 方式：集中竞价减持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增持	是 ☐ 否 ☐ 不适用 ☒ 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有明确计划，未来12个月内不排除存在增加或继续减少上市公司股票的可能。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本次权益变动是 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章页附后）

（此页无正文，为《美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张家港保税区梵创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5年6月12日

